

证券代码：835391

证券简称：百事宝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汪祥余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刘权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就2023年度工作情况作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耀坤、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周琦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耀坤、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周琦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百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和《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耀坤、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周琦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

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耀坤、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周琦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发展需要，公司决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耀坤、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周琦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由中审众环出具的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徐耀坤、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周琦红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现分别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做出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